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彭星融

電話：04-22221527~105

電子信箱：raype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助字第10900898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89857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7月22日發現1名身分不明者之協尋資料卡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俾利協尋家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17條及109年7月22日身分不明案件通報單(案號:P10907BW9J1SSHT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個案於109年7月22日接獲1999市民專線通報有一名75歲男性老人、右腳趾截肢露宿，然因個案無法清楚表述身分，為協助個案確認身分並協尋家屬，請協助公告，其特徵詳如附件。
- 三、如有尋獲或知悉家屬行蹤，請洽本市社會局承辦人：彭星融社工，電話04-22221527#105。
- 四、副本抄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，請惠予依相關程序協助申辦健保事宜、俾利各案順利就醫。

正本：內政部移民署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救助科

